

七年制临床医学教育 调整为“5+3”一体化人才培养改革政策解读一览表

培 养 类 型	研究生阶段 学制	学习内容	学费标准	可获得证书类型	可否延 长学习 时间	毕业审核与学位申请要求	选择 要求	学习地点	奖贷补助政 策	导师及专 业方向选 择	正常取得 规培证书 的时间
七年制	2 年	1、学位论文工作 2、导师指导下的专科学 习	10000 元 /年	1、硕士毕业证书 （不体现二级学 科） 2、学位证书 3、执业医师资格证 书（可报名参加考 试）	可以	毕业和学位授予要求： 1、通过七年制专业毕业考核 2、通过硕士论文答辩	自愿	我校中医硕士 专业学位研究 生规培基地	享受全日制 研究生相应 的奖贷补助 政策	双向选择	毕业后参 加 2 年住 院医师规 范化培训 后取得
“5+3” 一体化	3 年	1、课程学习* 2、临床能力训练与考 核：具体按《中医住院 医师规范化培训实施办 法（试行）》规定执 行。（33 个月） 3、科研与教学训练* 4、学位论文工作	10000 元 /年	1、执业医师资格证 书 2、中医住院医师规 范化培 训合格证书 3、硕士毕业证书 （体现二级学科） 4、硕士学位证书	可以	毕业要求： 1、完成南京中医药大学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培养方案规定的各项学习内容 2、取得相应类别《执业医师资格证书》 3、通过硕士论文答辩 学位授予要求： 1、达到毕业要求 2、完成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，并取得 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》 3、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可发表 1 篇与所学 专业方向相关的综述或病例报告，研究生为第 一作者，导师为通讯作者。* 分流机制： 1、第二学年内未获得《医师资格证书》，根据 学生意愿，允许其申请转入学术学位研究生培 养渠道，但应按照学术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要求 完成学位课程学习和论文答辩。 2、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，未通过学位课程考 核、医师资格考试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考核 或学位论文答辩者，经学位授予单位批准，可 在原规培基地延长学习年限1年。 3、对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获得《医师资格证 书》、完成学位课程考核，但未获得《住院医 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》者，可对其进行毕业 考核和论文答辩，准予毕业。毕业后三年内取 得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》者，可回 原学位授予单位申请中医硕士专业学位。	自愿	我校中医硕士 专业学位研究 生规培基地	享受全日制 研究生相应 的奖贷补助 政策	双向选择	毕业当年

*号表示此条目具体内容按照研究生院的相关规定执行